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

招标人名称	白银市白银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招标内容(项目概况)	<p>本项目包括两部分：一是白银市白银区四龙镇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二是白银市白银区盐沟玉米烘干基地建设项目。</p> <p>(1) 白银区四龙镇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包括：新建烘干房 2420.00 平方米、农机具存放棚 1080 平方米、称量打包用房 504.70 平方米、门房 31.22 平方米、消防水池 180 平方米、钢板仓 30 座，并配套相关设施设备。</p> <p>(2) 白银区盐沟玉米烘干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包括：新建配套用房 1774.98 平方米、烘干房 1766.56 平方米、仓库 468.16 平方米，地磅房 12.00 平方米，新设平底钢板仓 3 座、烘干塔 1 台、玉米果穗烘干机 2 台及辅助设备，并配套相关设施设备。</p>		
估算金额	8703.77 万元		
资金来源	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地方配套及项目运营企业自筹等多方筹措。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招标公告预计发布时间	2026 年 4 月至 2026 年 5 月		
招标计划发布时间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联系人	任俊	联系电话	0943-8612933
备注	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		

注：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招标人）公章，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

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区发改发〔2026〕64号

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农业农村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白农发〔2026〕8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委托甘肃卓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及相关单位代表对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根据评审意见，编制单位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修改后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了国家和省上规定的深度要求。经研究，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

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512-620402-04-01-363999

二、项目法人单位及建设单位

法人单位：白银市白银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单位：白银市白银区水川镇人民政府、白银市白银区四龙镇人民政府

三、建设地点

白银区水川镇五柳村、四龙镇永丰村。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包括两部分：一是白银市白银区四龙镇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二是白银市白银区盐沟玉米烘干基地建设项目。

（1）白银区四龙镇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包括：新建烘干房 2420.00 平方米、农机具存放棚 1080 平方米、称量打包用房 504.70 平方米、门房 31.22 平方米、消防水池 180 平方米、钢板仓 30 座，并配套相关设施设备。

（2）白银区盐沟玉米烘干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包括：新建配套用房 1774.98 平方米、烘干房 1766.56 平方米、仓库 468.16 平方米，地磅房 12.00 平方米，新设平底钢板仓 3 座、烘干塔 1 台、玉米果穗烘干机 2 台及辅助设备，并配套相关设施设备。

五、建设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工程投资估算为 8703.7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7402.5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56.55 万元，基本预备费 402.95 万元，建设期国家债券利息（含发行费用）241.77 万元。

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地方配套及项目运营企业自筹等多方筹措。

六、建设期限

建设期限共 24 个月。

接此文后，请据此进行初步设计工作。在初步设计阶段，根据审查意见，进一步修改、补充、完善、优化相关专业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度以及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按照批复的内容统一规划建设，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不得挪用建设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本文自印发之日两年内有效。

附件：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2月10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6年2月10日印发

附件:

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 白银市白银区玉米烘干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设计	√			√	√		
建安工程	√			√	√		
设备	√			√	√		
监 理	√			√	√		
其 它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本意见中“不采用招标方式”的, 请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报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核准意见执行。2.采用招标方式的, 应当进入政府批准的招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政府组建的专家库和指定媒介发布招标信息。

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2月10日

